淡江時報 第 601 期

**設置太陽能熱水系統　垃圾及污水處理場　達成自然環保標準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陳振維報導】本校創辦人張建邦博士特別指示，蘭陽校園之建築必須取得符合現代環境生態之「綠建築」標章，預計四月初送件中華建築中心審查，以獲得綠建築候選證書。

蘭陽校園礁溪辦事處主任曾振遠表示，計劃在取得建築使用執照三週內（預計8月15日），完成送審報告並送中華建築中心申請，以便能在11月15日前，取得綠建築使用標章。

負責蘭陽校園建築設計的建築師游顯德表示，要取得綠建築標章有4大指標群：生態、節能、減低廢棄物、健康。又細分為9項指標：生物多樣化、綠化量、基地保水、日常節能、CO2減量、廢棄物減量、室內環境、水資源、污水和垃圾。而又必須至少通過4項指標，才能取得綠建築規章，其中又以日常節能指標及水資源指標為必要。

現階段蘭陽校園已有設計因應日常節能指標及水資源指標。如：太陽能熱水系統、垃圾處理場、污水處理廠。其中經污水處理廠的中水系統處理後，尚能將污水再利用，灌溉綠化植物；為達成綠化量指標，該項工程預算超過千萬元。

曾振遠又指出，由於蘭陽校園位於宜蘭礁溪林美山上，又有雨季的問題，水土保持顯得格外重要，因此在設計建築時，利用設計的技巧，使建築物可達到自然、省能、環保、永續發展外，也考慮校園的安全，使師生能在此環境中安心研究與學習。